

敦煌社會歷史文獻釋錄第一編 郝春文 主編

# 英藏敦煌

## 社會歷史文獻釋錄

第二卷

◎ 郝春文 編著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Documentation  
Publishing House

敦煌社會歷史文獻釋錄第一編

策劃、主編：郝春文

# 英藏敦煌社會歷史文獻釋錄

第二卷

郝春文編著

助編：史睿

劉屹

朱俊鵬

張華宇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敦煌社會歷史文獻釋錄 第一編

英藏敦煌社會歷史文獻釋錄 第二卷

---

編 著 / 郝春文

---

出版人 / 謝壽光

出版者 /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東城區先曉胡同 10 號

郵政編碼 / 100005

網 址 / <http://www.ssdph.com.cn>

責任部門 / 社科圖書事業部

(010) 65286768

策 劃 / 雁 聲

責任編輯 / 雁 聲 張 敏 陳振藩

責任校對 / 閻曉琦

責任印制 / 同 非

---

總 經 銷 /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發行部

(010) 65139961 65139963

經 銷 / 各地書店

讀者服務 / 客戶服務中心

(010) 65285539

法律顧問 / 北京建元律師事務所

排 版 / 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藝術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增富印刷有限責任公司

---

開 本 / 889×1194 毫米 1/32 開

印 張 / 18.75

字 數 / 360 千字

版 次 / 2003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書 號 / ISBN 7-80190-004-9/K·001

定 價 / 55.00 圓

---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裝訂錯誤，  
請與本社客戶服務中心聯繫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合應 趙田 肆角 伍拾 冬 畝

...

...

...

...

...

...

...

一段 肆畝 永業

城東十五里

...

西渠

南渠

北渠



大清宣統元年正月...

女光明年正月拾氣

安

男明鶴壬子拾陸歲

會州黃在府別將

宣統三年正月...

言明德...

男思社壬子拾陸歲

白丁

男明奉壬子拾陸歲

白丁

轉前...

大清宣統元年...

...

...

男如...

...

...

本書第一至三卷係：

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

北京市培養跨世紀理論人才『百人工程』研究項目

北京市跨世紀優秀人才工程專項資助項目

北京市優秀人才專項經費資助項目

英藏敦煌社會歷史文獻釋錄

顧問：

寧可

策劃、主編：

郝春文

編委：

柴劍虹、方廣錫、郝春文、李正宇、榮新江、張涌泉  
海外編委：

吳芳思 (Frances Wood)、魏泓 (Susan Whirfield)

## 凡例

- 一 本書係大型文獻圖集《英藏敦煌文獻》的文字釋錄本。其收錄範圍、選擇內容均與上書相同。但增收該書漏收的部分佛教典籍以外文獻；對於該書未收的佛經題記，因其具有世俗文書性質，亦予增收；對於該書所收的部分佛經，本書則予以剔除。凡屬增收、剔除之文書，均作說明。
- 二 本書的編排順序係依收藏單位的館藏編號順序排列。每號文書按正背次序排列，背面以『背』（ $\backslash$ ）表示。文書正背之區分均依文書原編號。發現原來正背標錯的情況，亦不改動，但在校記中加以說明。
- 三 凡一號中有多件文書者，即依次以件為單位進行錄校。在每件文書標題前標明其出處和原編號碼。
- 四 每件文書均包括標題、釋文兩項基本內容；如有必要和可能，在釋文後加說明、校記和有關研究文獻等內容。
- 五 文書的擬題以向讀者提供儘量多的學術信息為原則，凡原題和前人的擬題符合以上原則者，即行採用；不符者則重新擬題。
- 六 凡確知為同一文書而斷裂為兩件以上者，在校記中加以說明；若能直接綴合，釋文



部分將徑錄綴合后的釋文。

七

本書之敦煌文獻釋文一律使用通行繁體字釋錄。釋文的格式採用兩種辦法，對有必要保存原格式的文書，以忠實原件、反映文書的原貌為原則，按原文件格式釋錄；沒有必要保存原格式的文獻，則採用自然行釋錄。原件中之逆書（自左向右書寫），亦不改動；一件文書寫於另一件文書行間者，分別釋錄，但加以說明。保存原格式的文書，原文一行排不下時，移行時比文書原格式低二格，以示區別。

八

釋文的文字均以原件為據，適當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如已發表的釋文有誤，則徑行改正，並酌情出校。

九

同一文書有兩種以上寫本者，釋錄到哪一號，即以該號中之文書為底本，以其他寫本為參校本；有傳世本者，則以寫本為底本，以傳世本為參校本。

一〇

底本與參校本內容有出入，凡底本中之文字文義可通者，均以底本為準，而將參校本中之異文附于校記，以備參考。若底本有誤，則保留原文，在錯誤文字下用（）注出正字；如底本有脫文，可據他本和上下文義補足，但需將所補之字置于〔〕內；改、補理由均見校記。

一一

原件殘缺，依殘缺位置用（前缺）、（中缺）、（後缺）表示。因殘缺造成缺字者，用□表示，不能確知缺幾個字的，上缺用□表示，中缺用□表示，下缺用□表示。

表示，一般佔三格，但有時爲了保持原文格式，可適當延長，視具體情況而定。

一二 凡缺字可據別本或上下文義補足時，將所補之字置于□內，並在校記中說明理由；原文殘損，但據殘筆劃和上下文可推知爲某字者，徑補；無法擬補者，從缺字例；殘存一半者照描，殘損部分用□□表示；字跡清晰，但不識者照描，在該字注以『（？）』，以示存疑；字跡模糊，無法辨識者，亦用□表示。

一三 原書寫者未書完或未書全者，用『（以下原缺文）』表示。

一四 原件中的俗體、異體字，凡可確定者，一律改爲通行繁體字；有些因特殊情況需要保留者，用（ ）將正字注于該字之下。

一五 原件中的筆誤和筆劃增減，徑行改正；出入較大的保留，用（ ）在該字之下注出正字，並在校記中說明理由。

一六 原件中的同音假借字照錄，但用（ ）在該字之下注出本字。

一七 原件有倒字符號者，徑改；有廢字符號者，不錄；有重疊符號者，直接補足重疊文字；均不出校。有涂改、修改符號者，只錄修改後的文字；不能確定哪幾個字是修改後應保留的，兩存之。有涂抹符號者，能確定確爲作廢者，不錄；不能確定已涂抹的文字，則照錄。原寫於行外的補字，徑行補入行內；不能確定補於何處者，仍

照原樣錄於夾行中。

- 一八 原件中的衍文，均保留原狀，但在校記中注明某字或某字至某字衍，並說明理由。
- 一九 文書中的朱書和印跡，均在說明中注明。
- 二〇 本書收錄與涉及的敦煌文獻，在標明其出處時，使用學界通用的略寫中文詞和縮寫英文詞，即：

『斯』：倫敦英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文獻斯坦因 (Stein) 編號

『北敦』：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文獻編號

『Ch BM』：倫敦英國國家博物館藏敦煌絹紙畫編號

『Ch IOL』：倫敦英國印度事務部圖書館藏敦煌文獻編號

『S. P.』：倫敦英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文獻木刻本斯坦因 (Stein) 編號

『伯』：巴黎法國國立圖書館藏敦煌文獻伯希和 (Pelliot) 編號

『IX.』：聖彼得堡俄羅斯聯邦科學院東方學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藏敦煌文獻編號

『Ф.』：聖彼得堡俄羅斯聯邦科學院東方學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藏敦煌文獻弗魯格

(Фурт) 編號

目錄

斯三二七背	一	社司轉帖	.....	一
斯三二八	二	己丑年十月七日巷社結案局席憑	.....	三
斯三二九 + 斯三六一		書儀鏡	.....	五
斯三二九背 + 斯三六一背	一	雜寫	.....	四
	二	詩抄 (閨情)	.....	八五
	三	雜寫	.....	八六
	四	詩抄 (長信草)	.....	八七
	五	雜寫 (書儀等)	.....	八八
	六	日落影西山詩抄	.....	八九
	七	雜寫	.....	九〇
	八	三月三日范 (泛) 龍舟詩抄 (二通)	.....	九一
	九	雜寫	.....	九二
一〇		日落影西山詩抄	.....	九三

一一	十二月書儀	九四
一二	遊通信狀抄	九六
一三	雜寫(行人轉帖、祝願新郎文等)	九七
一四	曲子名	九九
一五	社司轉帖抄	〇〇
一六	雜寫(詩一首等)	〇二
一七	通信上曲子名一首	〇四
一八	雜寫(補官牒抄等)	〇五
一九	社司轉帖抄	〇七
二〇	雜寫(社司轉帖抄等)	〇八
二一	兒郎偉驅儼之法抄	〇九
二二	雜寫	一〇
二三	裙帔綾錦抄	一一
二四	習字	一二
斯三三〇 一	雍熙二年五月沙州三界寺授惠意程氏八戒牒	一四
二	太平興國九年正月沙州三界寺授惠意程氏八戒牒	一五

三	太平興國七年五月沙州三界寺授程氏八戒牒	一一七
四	太平興國七年正月沙州三界寺授惠意程氏八戒牒	一一八
五	太平興國九年正月沙州三界寺授程氏惠意八戒牒	一二〇
六	太平興國七年正月沙州三界寺授惠弘八戒牒	一二二
斯三三〇背	人姓名	一二四
斯三三五背	一 依根本部差分房舍人卧具人並安居法	一二五
	二 對二日安居文	一二七
	三 雜寫(千字文)	一二八
斯三四一	延昌二年六月敦煌鎮經生張顯昌寫經題記	一三〇
斯三四三	齋儀	一三一
斯三四三背	一 雜寫(遺書文樣抄、三春欲末殘句等)	一四七
	二 述三藏聖教序抄	一四八
	三 遺書文樣抄	一五一
	四 大唐皇帝述聖記抄	一五二
	五 大般若經第六會序抄	一五四
	六 齋儀抄	一五六

七 應用文文樣抄（遺書、放良書、放妻書等）

斯三四四背	經帙數及陰押牙題名	一六一
斯三四五背	建福社司轉帖抄	一六五
斯三四七	乾德三年正月沙州三界寺授張氏八關齋戒牒	一六六
斯三六一	書儀鏡（見斯三二九+斯三六一）	一六八
斯三六一背	雜寫等（見斯三二九背+斯三六一背）	一七〇
斯三六六	某寺諸色斛斗破歷	一七〇
斯三六六背	付法傳	一七二
斯三六七	光啓元年（八八六）十二月廿五日書寫沙、伊等州地志	一七四
斯三七〇	一 淨土讚	一八一
	二 同會往生極樂讚	一八四
	三 五臺山讚	一八五
斯三七一	戊子年十月一日淨土寺試部帖	一八九
斯三七二+斯三七八	丁亥年正月某寺諸色斛斗入破歷計會	一九一
斯三七三	僧詩	一九五
斯三七四	至道二年（九九六）新鄉副使王漢子等牒	二〇二

斯三七五	己巳年五月九日付圖經本數	二〇四
斯三七五背	勘經部帙數目	二〇六
斯三七六	某年正月廿四日尚書與鄧法律書	二〇七
斯三七六背	封題	二〇九
斯三七八	丁亥年正月某寺諸色斛斗入破歷計會（見斯三七二）	一一一
斯三八一	一 唐京師大莊嚴寺僧智興判抄	一一一
	二 鳩摩羅什傳	一一三
	三 龍興寺毗沙門天王靈驗記	一一四
	四 鳴鍾（鐘）詩	一一六
斯三八一背	一 僧威信祭齋文抄	一一八
	二 己卯年十二月廿四日僧惠繹祭表姊十二娘文抄	一一九
	三 雜寫（咸通十四年僧）	一二〇
	四 丁亥年五月十五日僧常惠等祭姊文抄	一二一
	五 丁亥年五月十五日十二娘祭婆婆文抄（一）	一二二
	六 丁亥年五月十五日十二娘祭婆婆文抄（二）	一二四
斯三八二	大乘淨土讚 一本	一二五



斯三八三	西天路竟一本	二二二
斯三八七背	雜寫	二三五
斯三八八	一 字樣	二三七
	二 正名要錄	二四二
斯三八九	肅州防戍都狀	二五〇
斯三八九背	孝子傳	二五三
斯三九〇	汜嗣宗和尚邈真讚	二五七
斯三九一	八十種好	二六〇
斯三九五	一 孔子項託一卷	二六二
	二 社司轉帖抄	二八一
斯三九五背	雜寫	二八三
斯三九六背	《大般若經》點勘錄	二八七
斯三九七	五臺山行記	二八八
斯三九八背	釋迦牟尼讚	二九一
斯四〇六	茶酒論一卷並序	二九二
斯四〇六背	雜寫(社司轉帖)	二九七